

今日德州

主打

新规上下浮动范围扩大为30%

C1培训费不得超过3380元

本报4月1日讯(记者 王明婧)记者从物价部门获悉,4月1日起驾校收费执行新政策,C1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费基准价格维持2600元/人·期不变,价格可上浮30%。即德州市C1车培训费最高不得超过3380元,加上710元的考试费用,C1车收费不能超过4090元。

据调查,近期不少驾校酝酿涨价。为适应驾校市场的变化,规范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收费的

行为,物价部门对驾校收费政策进行了规范。新标准规定,占全部培训人口80%的C1车培训基准价格保持不变,继续执行2600元/人·期,上下浮动由之前的20%扩大为30%,即德州市的C1车培训费收费标准不得超过3380元。加上710元的考试费用,C1车收费不能超过4090元。

新标准将适当放开特需培训收费标准,学员有特殊培训需求的,其收费标准由学员与培训

机构根据特需服务内容协商确定。城市公交车A3、低速载货汽车C3、三轮汽车C4、残疾人专用C5及摩托车等驾驶员培训费新标准也将陆续出台。

除国家统一规定的培训教材可按定价另行收取外,培训机构不得收取任何形式的押金和其他费用。对考试不合格学员继续培训的,培训费按培训学时收费标准的80%计收;对中途退学的,应当按照实际培训学时和相

应标准扣除培训费后如数退还。新政策自2013年4月1日起执行,有效期至2016年3月31日。

“有些驾校在执行新规前已涨价,这是不合规定的。”德州市物价局工作人员表示,驾校收费不得超过政策标准,修改价格也应经物价局审批,若擅自涨价或超过政策规定的收费标准,物价部门工作人员将对其进行查处,市民也可拨打12358举报。

查大货

本报4月1日讯(记者 卞张涛 通讯员 马少帅) 4月1日至9月30日,交管部门将对货车违法行开展“大排查、大教育、大整治”专项行动。

4月1日,德州市交警支队直属一大队民警在城区开展查处大货车违法行动,检查货车500余辆,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30余起。“遇见大货车,习惯绕着走,早就该对他们严查了。”的哥于师傅说。在查处现场,不少市民反映大货车违法现象确实比较严重。

据了解,前段时间,德州发生多起因大货车闯禁行和闯红灯引发的恶性交通事故。



4月1日,交警在湖滨中大道与大学路路口查处大货车。本报记者 马志勇 摄

2013年指导线发布

平均工资增长15%

本报4月1日讯(记者 李榕 通讯员 车永来 阎瑶)

德州市2013年企业工资指导线发布,基准线为职工平均工资增长15%。

据了解,以2012年全市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33600元(市统计局快报数据)为基数,德州确定2013年全市企业工资指导线,基准线为职工平均工资增长15%;上线为职工平均工资增长22%;下线为职工平均工资增长6%。

生产经营正常的企业,要

确保职工工资随经济效益提高适度增长。生产经营正常、经济效益增长的企业,均应围绕基准线安排职工平均工资增长;生产经营一般、经济效益下降的企业,可在基准线和下线之间安排工资增长;生产经营困难、预计当年可能出现亏损的企业,可暂不增加工资。另外,工资水平相对偏低的企业,或近几年经济效益持续增长,但职工工资增幅较小的企业,职工平均工资增长不应低于基准线。

清明节小车免通行费

假日时段直接放行

本报4月1日讯(记者 王乐伟)

今年清明假日期间,全国各地将继续实行高速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政策。4月4日0时至4月6日24时,德州市所有收费公路对7座以下小型客车不发卡,直接抬杆放行。

2012年国庆假期以及2013年春节假期,很多自驾出游的市民乐享了免费走高速大餐,而此次也是首个对小客车免收通行费的清明节。此次免费过程中,高速公

路仍以车辆通过收费站出口车道的时间为准,普通公路收费站以车辆通过收费站收费车道的时间为准。

据了解,4月3日和4月6日的21时至24时向小型客车发放通行纸卡过渡,正式进入免费时段后将不发卡抬杆放行。相关工作人员提醒车主,装有ETC的免费车辆可以走直接放行的收费站通道,并且在出行前一定先看好路线,尽量不要在收费站处问路,以免影响后车通行。

新增三家省级实验室

本报4月1日讯(记者 张晓琳 通讯员 王福君 杨公进)

德州市今年申报省级工程实验室(研究中心)项目,共有三家企事业单位入选。目前,德州市共有省级工程实验室(研究中心)13家,其中工程实验室项目9家,工程研究中心4家,总数位居全省首位。

据了解,新入选的三家企业分别为:山东省新型药用辅料与缓控释工程实验室,山东省植物细胞组织培养工程中心,山东省枣加工工程研究中心。

新农合筹备 大病医疗保险

本报4月1日讯(记者 马瑛 通讯员 路永伸) 3月28日至29日,德州市卫生局联合人保财险德州市分公司组织召开了全市新农合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工作培训会议。

据了解,本次培训班集中学习了新农合制度有关政策和基本知识等。培训结束后,各县市区新农合大病医疗保险经办人员已于4月1日全部到达县市区农合办,与各县市区农合办实现人员对接、信息联接、政策衔接,进行合署办公,按照全省统一部署,积极筹备开展新农合大病医疗保险相关工作。

税收宣传月启动

本报4月1日讯(记者 张晓琳) 今年4月份是第22个全国税收宣传月。4月1日,记者从德州市国税局了解到,今年税收宣传月继续沿用“税收·发展·民生”的主题,开展一系列的税收宣传活动。

据悉,税务系统将利用税收宣传月深化税收政策宣传,服务产业转型发展,在形式上注重征纳双方的互动,力求税收宣传取得实效。